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nke

CHINA VANKE CO., LTD.*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0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內容有關本公司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0億元，票面利率為3.07%的2023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據（「**23萬科MTN004**」）本息兌付安排調整的持有人會議議案（「**議案**」）。根據議案，同意議案的「23萬科MTN004」持有人賬戶可在原定到期日（2026年7月7日）獲得人民幣10萬元的兌付（「**固定兌付安排**」），公司將於本期債券原定到期日兌付本期中期票據本金（扣除固定兌付安排兌付本金，如有）的40%，以及到期應付利息；剩餘本金將展期一年至2027年7月7日（「**展期期間**」）兌付。展期期間利率維持3.07%不變，利息隨本金一併結清。發行人承諾提供項目公司應收賬款質押作為增信擔保。茲載列該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深圳，2026年6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黃力平先生、胡國斌先生及雷江松先生；執行董事王蘊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子彬先生、林明彥先生、沈向洋博士及張懿宸先生。

* 僅供識別

债券代码：102381621

债券简称：23 万科 MTN004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026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的答复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026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已形成决议并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公告，本公司对相关决议情况答复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信息

会议要素	
发行人名称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召集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时间	2026年6月5日11:00
召开形式	非现场
召开地点	存续期服务系统 https://cxqfw.cfae.cn/ 及腾讯会议
本次会议涉及的23万科MTN004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本金兑付日	2026年7月7日
债项余额（万元）	200,000.00

二、会议议案概要及决议情况

议案一：本期中期票据本息兑付安排调整的议案（特别议案）

同意本议案的 23 万科 MTN004 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 30

家，有效表决权数额为 20000000，占总表决权数额的 100%；反对本议案的 23 万科 MTN004 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 0 家，有效表决权数额为 0，占总表决权数额的 0%；弃权本议案的 23 万科 MTN004 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共 0 家，有效表决权数额为 0，占总表决权数额的 0%。

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规定及本期债券发行文件约定，本议案应当由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 90/100 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因此，23 万科 MTN004 本次持有人会议的本议案生效。

本次会议由发行人聘请的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指派梁晓华律师、郭琼律师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上述见证律师认为，本次会议涉及的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参加会议人员资格、表决权有效性、议案类型、会议有效性、决议情况等事项符合法律法规、自律规则规定及发行文件约定。

三、本公司对决议的答复情况

本公司已知悉上述持有人会议情况，并接受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结果。本公司将继续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自律规定，切实履行债券存续期内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利益。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10 日